

#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197号），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本期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根据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。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3年，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，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；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。

2023年2月20日，发行人和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。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.82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3年2月21日至2月22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3年 2月 20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 2月 20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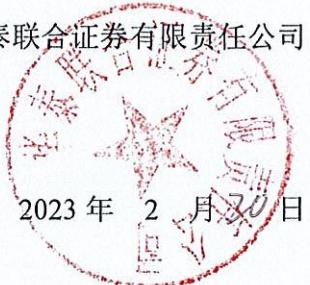


联席主承销商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2023年2月20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3年2月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3年2月20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 年 2 月 20 日